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 公告

### 於201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通過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14年9月4日的201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分別為「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分別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2014年10月20日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廣安門外大街168號希爾頓逸林酒店3層會議室正式舉行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提呈決議案，已作為普通決議案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 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共有4,125,700,000股已發行股份，其中3,217,430,000股為內資股，908,270,000股為H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份要求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會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對任何提呈決議案作出表決反對或是放棄表決權利的意向。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分別持有3,217,430,000股內資股及251,439,227股H股，分別佔截至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內資股總數100%及H股總數27.68%。因此，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合共持有3,468,869,227股股份，佔截至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股份總數84.08%。

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本公司董事長孫柏先生為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的監票員。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棄權
	贊成	反對	
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以取代現有國際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委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之國內核數師，任期將自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釐定其年度薪酬。 <sup>△</sup>	3,468,598,227 (99.992245%)	269,000 (0.007755%)	2,000

<sup>△</sup> 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得過半數以上有權投票表決並由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份持有人所持有的股份所附的贊成票，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柏

中國北京，2014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柏先生及張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治安先生、余本禮先生及張福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力先生、劉紅宇女士、方永忠先生及吳德龍先生。

\* 僅供識別